

沁水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沁水县财政局文件  
沁水县医疗保障局

沁卫健发〔2023〕7号

---

## 2022年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及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绩效评价通报

县医疗集团及所属各医疗机构、各公共卫生专业机构：

为持续推进我县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开展，规范工作流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充分发挥绩效评价的指导促进作用，县财政局、县医保局、县卫体局联合县直各公共卫生专业机构于1月上旬对全县19家承担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及各公共卫生专业机构进行了年度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 **一、基本情况**

评价内容包括 2022 年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完成情况、执行情况和实施效果，项目资金安排、管理和使用以及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方面。现场查看资料、听取汇报、系统随机抽查各项目健康档案和电话核查的方式进行。

## **二、项目进展**

**(一) 项目管理措施不断完善。**一是各项制度基本落实。各单位都能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开展项目工作，对于工作中发现的各类问题能够及时进行针对性的整改，对项目工作的真实性和规范性进行了强化和提升。二是绩效评价结果有效落实。各单位均按照要求完成年度绩效评价工作，评价指标完整，评价结果及时进行通报，并与资金拨付挂钩，实行奖优罚劣、绩效评价印证资料较完整。三是问题整改立行见效。能够针对督导、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进行通报，并限期整改，对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专项督导，按时上报整改报告，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印证资料较完整。

**(二) 资金管理进一步规范。**各单位收到上级资金后，及时结合实际，按照省级五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规范支出，能够与绩效评价结果挂钩。根据实施方案的要求，采取先按比例预拨、后结算，或按季度结算方式，结合实际工作完成的数量、质量和绩效评价结果，奖优罚劣，以奖代补形式，及时足额拨付至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资金管理使用逐步规范。

**(三)居民获得感进一步增强。**一是信息系统逐步完善。通过使用市级统一升级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进行健康档案维护和日常使用，实现了电子健康档案向公众开放。二是持续开展项目宣传。各单位基本能够通过多种媒介和形式宣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卫生院在醒目位置设置宣传栏和电子宣传屏、在显著位置张贴宣传壁报、发放宣传资料、开通微信公众号、定期上传视频短片等形式开展宣传活动，均结合“世界家庭医生日”主题活动开展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宣传。三是结合重点人群健康管理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充分发挥了基层医疗机构网底和健康守门人作用，细化工作措施，提升能务能力，完善服务模式，增强了居民感受度和获得感，提高了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效果。

### 三、存在问题

**(一)组织管理方面：**因疫情防控原因，个别卫生院对村级卫生室绩效评价、村级整改流于形式，出现项目月统计表与村级报表个别数据不一致情况。郑村、樊村河、王寨、苏庄、端氏、张村年度工作安排部署无会议记录；郑村、樊村河个别村级卫生室整改报告缺失，土沃未对村级月报表进行汇总。

**(二)资金管理方面：**除胡底乡卫生院、樊庄分院、樊村河卫生院村医补助滞后外，其余乡镇卫生院均按照工作量及考核结果对村医进行结算。但是个别项目服务补助经费为

同基数结算，无论是否完成上级工作指标，补助基数相同，无法体现工作质量高低；郑庄卫生院以外，其余卫生院均存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疫情防控收支科目中列支新冠疫苗接种的办公耗材、印刷资料、一次性耗材、人员补助等，项目资金支出不合规；中村、樊村河、张村、郑村个别支出明细印证资料不完整。

### （三）项目执行方面

#### 1、居民健康档案管理

中村、杏峪电子档案封面空缺、漏项；龙港、中村、王寨、樊村河、郑庄、郑庄、张峰、苏庄健康评价、健康指导填写有误；中村、土沃、杏峪、张村、王寨、樊村河、郑庄、张峰、苏庄体检表与随访表用药情况不一致；中村、土沃、杏峪、张村、王寨、樊村河、张峰个人信息表中既往史疾病填写有误；中村、杏峪、张村健康体检表中危险控制因素填写不全（有误）。

#### 2、孕产妇健康管理服务

除龙港、端氏、嘉峰、郑庄卫生院能够正常开展孕早期的相关化验外，其余乡镇孕产妇只能登记建档，不能进一步的开展孕早期的相关化验。早孕建册率、健康管理率不达标。档案中存在空项（第一次产前随访记录辅助检查中的肝功、肾功）、漏项（年龄、血压、孕次没有写）、错项（预产期日期填写错误）；第2—5次产前随访时间不规范（第3次随访时规范要求是21—24w，误填26w）、逻辑错误（孕次

和产次不相符、高危因素与总体评估不一致），电子档案录入不完整（辅助检查内容不全）等共性问题。高危孕产妇管理存在高危因素漏筛；转诊单未开；转出机构没有填写医院名称、反馈单收回不全、跟踪随访不及时。健康教育指导不到位（发现贫血孕妇，未对其进行药物、饮食、营养方面的指导）。嘉峰、樊村河未开展知晓率、满意度电话随访自查。

### **3、0-6岁儿童健康管理服务**

儿童档案管理均存在空项、漏项问题，如：身份证号未填写，电子档案号未填写，血红蛋白未定期检查，新生儿访视记录人工喂养奶量填写错误，前囟填写存在逻辑问题。高危儿专案管理知识掌握不全，随访不及时。工作人员不能很好掌握高危儿结案程序；6岁儿童视力不良专案管理信息登记不完整，档案填写不完整，随访记录过于简单；0-6岁儿童健康管理知晓率、满意度未做到自查+全覆盖。

### **4、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

血型“不详”占比较高，本人、联系人同号；张村、王寨、东峪、樊村河、嘉峰、端氏年度体检时未做辅助检查或辅助检查不全；中村、张村、王寨、张峰、东峪、郑庄、樊村河、嘉峰、端氏、苏庄健康体检表中用药情况填写有误；十里、张峰、郑村、东峪健康体检表中现存主要健康问题与既往史不一致；十里、龙港、中村、张村、王寨、杏峪、张峰、郑村、樊村河、樊庄健康体检表中危险因素控制填写不全。

## 5、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

### (1) 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

土沃、龙港、中村、张村、王寨、杏峪、张峰、樊村河个人信息表中既往史填写有误；十里、土沃、中村、张村、杏峪、东峪、端氏、苏庄健康体检表中现存主要健康问题填写有误/不全；中村、王寨、杏峪、嘉峰、端氏、樊庄、固县、十里、张村、樊村河血压连续两次随访控制不满意未建议转诊；普遍存在健康体检表中用药情况、运动情况、症状等与随访表不一致。

### (2) 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

除杏峪、王寨、樊村河、张峰、苏庄、樊庄、固县、柿庄健康管理率达标外，其余乡镇都未达标；中村、张村、杏峪、张峰、郑村、东峪、嘉峰、端氏、苏庄电子档案封面空、漏项；柿庄、张峰、端氏、胡底个人信息表中既往史疾病填写有误；十里、柿庄、东峪、嘉峰、胡底随访表中此次随访分类填写有误；龙港、张村、杏峪、张峰、东峪、郑庄、端氏、樊庄随访表中用药情况填写有误；郑村、嘉峰、胡底血糖控制不满意未进行二次随访；中村、杏峪、苏庄、胡底血糖连续两次控制不满意未建议转诊。

## 6、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

个人信息补充表纸质与电子信息不一致，多份知情同意签字与填表人为同一人笔迹；中村、杏峪、端氏、龙港、十里、嘉峰报告患病率未达上级要求；中村面访率不达92%；

固县、柿庄体检率不达 60%；柿庄服药率不达 80%；龙港、中村、土沃、张峰、张村、杏峪无档案封面/档案封面中无更新日期；苏庄、胡底、樊庄无原始档案；郑村、樊村河、杏峪、端氏、樊庄个人信息补充表中有空、缺项；郑村、苏庄、柿庄、嘉峰、郑庄健康体检表中现存主要健康问题/健康评价/用药情况填写有误；龙港、中村、土沃、嘉峰、苏庄、杏峪、胡底、樊庄、东峪、十里随访记录纸质与电子不一致。

## 7、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服务

各卫生院对村级开展工作督导时，记录过于简单。苏庄、樊庄患者停止治疗时间和服药记录卡不一致；土沃、龙港第二次入户随访时间大于病人通知单时间；中村患者治疗方案填写错误：十里随访表停止治疗时间未填；胡底 4 季度未开展对村级督导：

## 8、预防接种服务

中村每季度整理核查辖区儿童预防接种情况记录不完善：端氏、胡底、中村未对产院信息进行及时下载，部分新生儿未进行建卡；张村、王寨、中村、土沃的接种证与系统不相符；土沃、中村、郑村、柿庄、固县、张村脊灰、A+C 流脑疫苗接种率较低：东峪、十里乙脑疫苗接种率较低。

## 9、健康教育

多数卫生院健康主题讲座存在人数较少，达不到 30 人；个别乡镇存在主题讲座和公众咨询不分，开展一次活动，既

是讲座，又是咨询；除龙港卫生院外，其余乡镇卫生院没有开展住院随访；音像播放流于形式，没有真正做到服务群众需求；因疫情原因，主题讲座主要以线上为主，线下讲座较少。

## 10、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

樊村河、十里、柿庄卫生院 0-36 月龄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不达标；十里、苏庄、张村、杏峪、柿庄、郑村、嘉丰、樊庄、胡底、端氏、东峪 0-36 月龄儿童实际指导时间与服务要求月龄不符；龙港 65 岁以上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部分老年人档案中没有 2022 年服务资料，体质辨识表勾项存在逻辑性错误；张村未开展中医药健康管理相关培训。

## 11、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服务

嘉峰、杏峪、柿庄、王寨、土沃、胡底、中村、张村、郑村、东峪门诊日志未规范填写；中村、东峪自查记录内容齐全、完整，乡（镇）自查记录不全；苏庄、王寨、土沃、中村、樊村河、东峪、张村未安装防保科电子病历系统系统；

张村、樊村河、胡底、十里、柿庄未制定新冠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及处置方案；嘉峰、东峪、樊村河、十里、柿庄未开展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演练；嘉峰、郑村、樊村河、十里制定疫情防控相关物资储备制度。

## 12、卫生计生监督协管服务

协管工作进展不平衡，各单位之间存在较大差距，协管文书不规范（检查人、被检查人未签名），协管文书内容和

卫生计生监督协管巡查登记表内容不一致，东峪、张峰、樊村河、中村卫生计生监督协管巡查登记表填写不完整（巡查人未签）；张峰宣传资料缺计划生育、职业卫生、学校卫生。樊村河宣传资料缺计划生育、学校卫生；苏庄巡查饮用水卫生时，无水源现场图片。

### 13、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中村、樊村河、东峪绩效评价未进行公示情况。除郑庄、十里外，重点人群0-6岁儿童、孕产妇、残疾人、精神障碍、脱贫人口等存在未达到80%以上。端氏、嘉峰、苏庄、郑村全人群签约率未达到。中村、张峰、樊村河、樊庄、杏峪、龙港签约居民协议中存在不规范和缺漏情况。苏庄、中村、郑庄、固县、柿庄、苏庄、张村、樊村河签约居民电子档案存在缺项、漏项。王寨、中村、樊村河、张峰、柿庄、苏庄、张村重症患者的诊治和随访工作，未建立或者未达到标。张村、东峪、固县、郑村、十里、柿庄、樊庄、苏庄、张村、端氏签约居民知晓率、满意度不达100%。

## 四、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管理。**各专业机构、各乡镇卫生院要继续压实责任，结合实际，细化工作指标，定期核实工作完成情况，对未如期完成的卫生院、村卫生室要及时通报，必要时取消承担服务资格。督导、评价过程，要突出项目评价结果与经费拨付挂钩的激励效应，更好地体现“多劳多得、优绩优酬”的绩效收入分配机制，认真梳理评价发现的问题，

深入分析原因，举一反三，进行认真整改，着力提高项目实施的质量和效果。

**(二) 强化资金管理。**严格按照《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山西省医疗保障局关于修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社〔2022〕234号）要求，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完善制定乡村两级项目职责分工及资金分配标准，作为拨付、结算补助资金的依据，对补助资金进行专账管理、专款专用、严格按规定用途和范围使用补助资金。

**(三) 规范优质服务。**严格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要求，进一步加强对慢性病、老年人、孕产妇等重点人群的管理，加强对重点人群项目管理工作的专项督导。夯实工作基础，力求突破难点。一是要夯实居民健康档案（包括老年人、孕产妇、儿童、慢性病患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完整性和真实性，确保不漏项、不错项。二是要夯实健康教育、预防接种、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的工作基础。三是要主动贴近群众，创新工作方式，重点突破慢性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和老年人健康管理等工作难点，全面提高重点人群服务满意度。

**(四) 提升服务水平。**要坚持基本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两手抓”，进一步提高工作质量，增强城乡居民的获得感，要积极推进电子健康档案务实应用，提高档案使用率和居民感受度。要深化基层慢病管理医防融合。加强对《国家基层

高血压防治管理指南（2017）》和《国家基层糖尿病防治管理指南（2018）》的培训和应用。

各乡镇卫生院要根据评价小组现场反馈以及通报指出的问题，积极认领、认真梳理、分析原因，结合实际制定整改措施，并将整改报告电子版、纸质版加盖公章于2月10日前上交至卫体局疾病预防监管股202室。

附件：2022年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及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绩效评价汇总表



2023年1月18日

---

沁水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办公室 2023年1月18日印发

**附件：**

**2022 年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及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绩效评价汇总表**

单位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				家庭医生签约							
	上半年得分	占比 40%	下半年得分	占比 60%	综合得分	综合排名	上半年得分	占比 40%	下半年得分	占比 60%	综合得分	综合排名
龙港	87.61	35.04	93.42	56.05	91.10	1	94	37.60	95	57.00	94.60	1
郑庄	87.23	34.89	92.56	55.54	90.43	2	93	37.20	94	56.40	93.60	2
固县	87.32	34.93	90.59	54.35	89.28	3	90	36.00	91	54.60	90.60	9
王寨	84.88	33.95	90.00	54.00	87.95	4	90	36.00	90	54.00	90.00	10
胡底	83.38	33.35	87.73	52.64	85.99	5	93	37.20	93	55.80	93.00	3
端氏	82.44	32.98	86.76	52.06	85.03	6	92	36.80	91	54.60	91.40	5
嘉峰	80.9	32.36	86.77	52.06	84.42	7	90	36.00	90	54.00	90.00	10
土沃	82.01	32.80	85.98	51.59	84.39	8	92	36.80	91	54.60	91.40	5
柿庄	77.815	31.13	88.55	53.13	84.26	9	90	36.00	90	54.00	90.00	10
樊庄	80.61	32.24	86.65	51.99	84.23	10	91	36.40	91	54.60	91.00	7
十里	82.73	33.09	84.89	50.93	84.03	11	92	36.80	92	55.20	92.00	4
杏峪	81.75	32.70	84.91	50.95	83.65	12	89	35.60	92	55.20	90.80	8
郑村	81.64	32.66	84.84	50.90	83.56	13	78	31.20	82	49.20	80.40	19
中村	79.84	31.94	84.26	50.56	82.49	14	89	35.60	89	53.40	89.00	13
张村	77.89	31.16	82.35	49.41	80.57	15	88	35.20	89	53.40	88.60	14
东峪	76.56	30.62	81.82	49.09	79.72	16	79	31.60	87	52.20	83.80	17
张峰	76.63	30.65	77.53	46.52	77.17	17	88	35.20	89	53.40	88.60	14
苏庄	74.22	29.69	73.31	43.99	73.67	18	87	34.80	88	52.80	87.60	16
樊村河	72.92	29.17	73.34	44.00	73.17	19	82	32.80	85	51.00	83.80	17